

公司代码：603936

公司简称：博敏电子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徐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远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覃小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16,194,291.61	4,482,274,350.16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84,804,212.28	2,466,081,254.44	0.7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96,039.14	12,287,004.32	-509.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7,220,980.27	501,806,479.47	-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74,030.31	17,633,896.46	-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67,418.72	14,664,667.63	-62.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0.77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979.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27,32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7,155.3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8,018.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783,872.64	
合计	10,106,611.5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3,0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徐缓	57,772,442	18.34	0	质押	39,500,000	境内自然人
共青城浩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96,854	11.62	29,903,730	质押	7,400,000	其他
谢小梅	33,246,700	10.55	0	质押	9,890,000	境内自然人
谢建中	18,694,900	5.93	0	质押	7,940,000	境内自然人
刘燕平	16,916,900	5.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羲	6,383,948	2.03	6,383,948	质押	6,300,000	境内自然人
汪琦	6,383,948	2.03	6,383,948	质押	6,383,948	境内自然人
共青城源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89,968	1.27	3,989,968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76,148	1.01	0	无	0	其他
北京桑海汇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0,000	0.9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徐缓		57,772,442	人民币普通股		57,772,442	
谢小梅		33,2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46,700	
谢建中		18,6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94,900	
刘燕平		16,91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16,900	
共青城浩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93,124	人民币普通股		6,693,1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76,148	人民币普通股		3,176,148	
北京桑海汇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	

深圳市福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鹏宏祥柒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05,955	人民币普通股	2,805,955
陈显忠	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0
杨宝林	2,5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徐缓与谢小梅系夫妻关系；谢建中与谢小梅系兄妹关系；谢建中与刘燕平系夫妻关系，其中徐缓与谢小梅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徐缓、谢小梅、刘燕平、谢建中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共青城浩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共青城源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二者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38,718,434.84	28,607,758.32	35.34	主要系公司收到客户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440,942.12	1,725,400.84	389.22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41,632,106.24		不适用	主要系增加出售设备款所致
应付票据	491,604,905.16	373,297,464.96	31.69	主要系公司开具给供应商的票据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551,890.48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4,914,502.46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673,536.40	40,635,581.13	-44.20	主要系2019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4,962,178.79	36,699,833.78	-86.48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	------	--------	---------	--------

	(1-3 月)	(1-3 月)		
税金及附加	1,790,655.88	3,261,809.87	-45.10	主要系增值税和免抵退税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4,337,132.11	22,070,617.41	-35.04	主要系咨询费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2,627,327.14	3,685,846.52	242.59	主要系增加政府补助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372,079.48	-983,676.95	不适用	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466,969.85	-501,926.98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2,000.30	0.38	263684189.47	主要系增加疫情期间捐赠款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1-3 月)	上年同期金额 (1-3 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96,039.14	12,287,004.32	-509.34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7,615.00	-184,540,014.71	不适用	主要系对外投资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55,373.31	150,621,601.49	-137.15	主要系借款减少,开具票据增加导致保证金增加和归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缓
日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